



2025年2月18日，泸县得胜镇卫生院根据《得胜镇卫生院迁建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泸州市泸县得胜镇街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得胜镇卫生院迁建至得胜镇街村，建设综合楼、中心供氧、水泵房、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及配电房等，项目建成后，床位数仍为 60 张。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泸县得胜镇卫生院于2020年11月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得胜镇卫生院迁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0年12月15日，泸州市泸县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环评进行了审查批复，文号：泸县环建审（2020）119号。

项目于2021年1月25日开工，于2023年10月30日建成。项目于2024年2月6日开展调试，于2024年10月委托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协助开展环保验收工作。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3322.0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5万元，占总投资的1.96%。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本项目主体工程（综合楼）、辅助工程（中心供氧、门卫室及消防控制室、柴油机房、停车位、浆洗房）、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室）、公用工程（供水、供电、供气）、环保工程（废气、噪声、废水、固废）。项目未建成的40张床位，待建成后开展环保验收工作。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平面布置：环评设计：项目北侧的车辆出入口位置设置门卫，对进出车辆进行管理，约 20m²。项目实际：项目东侧的人员出入口位置设置门卫，对进出人员、车辆进行管理，约 20m²。平面布局不涉及环境保护距离，因此不涉及环境保护距离变化或新增敏感点情形。

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平面布局调整不涉及环境保护距离变化或新增敏感点情形。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站废气、中药熬药煎药废气、备用柴油发电机烟气以及汽车尾气。

表 3-1 废气产生及治理

污染源及污染物	实际治理措施
污水处理站废气	污水处理站为地理式一体化设施，封闭严密，并远离功能建筑，同时在污水处理设施周边种植绿化植物吸收逸散的恶臭异味。
中药熬药、煎药废气	利用煎药室内设置机械排气扇加快异味散发。
汽车尾气	自然扩散
备用柴油发电机烟气	在项目西北侧设置在专用柴油发电机房内，使用 0#柴油，燃烧废气由设备自带除尘装置处理后引至室外避开人群活动区域排放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综合楼污水、办公生活污水。

表 3-2 项目废水的产生及治理

污染物类别	产生工序	实际治理措施
综合楼污水	病区污水	本项目卫生院污水经“二级处理+消毒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综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预处理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得胜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办公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来源于机动车辆及医务活动噪声。

表 3-3 项目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污染物来源	产污工序	实际治理措施
噪声	机动车辆及医务活动噪声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建筑隔声、基础减振、设备与管道采用柔性连接等。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医疗废物以及污水处理站污泥。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医院临床废物（HW01）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点，交由四川绿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HW01）交由四川畅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清掏、中节能安岳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消毒、脱水等工作由清掏单位统筹安排。

四、环境保护设施试运行效果

根据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中环检测（2024）委托 2411493”监测报告、四川宇恒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川宇恒泰检字（2025）第 01145 号”监测报告，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放废水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限值。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昼夜厂界环境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2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

3、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标准限值。

4、总量控制

项目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下游污水处理厂总量，不单独计列。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施工废气、施工噪声、施工固废的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营运期噪声、废水、废气达标排放，未发生扰民情况，

固废合理处置，对外环境无明显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内容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审批手续完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产生的固废合理处理，对环境无明显不利影响。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基本完成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和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确保环保设施高效运行，保证外排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医疗废物的管理，收集、储存过程做好收储记录，及时清运；及时更新医疗废物处置协议。

八、验收人员信息

得胜镇卫生院迁建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泸县得胜镇卫生院

2025年2月18日



附件 I



泸县得胜镇卫生院

得胜镇卫生院迁建项目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陈以	泸县得胜镇卫生院	310311197103111111	书记		陈以
	张书	泸县得胜镇卫生院		副院长		张书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编制单位	陈以	四川中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608009372	陈以
环保 技术专家	游正毅	泸州市环保产业协会(专家)		高工		游正毅
	张书	泸州中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张书